

# 淮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淮安办〔2020〕30号

---

## 淮北市安委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加强危险化学品储存等安全防范的通知

濉溪县、各区安委会，淮北高新技术开发区、煤化工基地管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为认真吸取黎巴嫩贝鲁特港口区重大爆炸事件教训，按照国务院、省安委会办公室的通知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及市领导批示要求，立即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治理，深入开展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举一反三，加强其他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一、扎实开展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治理。**各县区、各有关部门以港口、码头、物流仓库、化工园区等为重点，立即开展为期一个月的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整治，全面排查本辖区和本行业领域内硝酸铵等爆炸危险性化学品的生产、储存、使用情

况，严格落实“一企一策”精准治理要求，对所有硝酸铵等爆炸危险性物品的储存场所开展定量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严防事故发生。

**二、要突出加强各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结合正在开展的“1+11+N”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突出煤矿、非煤矿山、消防、民爆、烟花爆竹、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城镇燃气等重点行业领域，全面加强各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严格落实安全风险管控“六项机制”要求，强化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防范遏制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1.市应急管理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负责对民爆、危险化学品的烟花爆竹企业开展专项检查，对前期开展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专项检查查出隐患问题组织“回头看”，推进企业及时有效整改，实现行政执法和隐患整改的双闭环。对安徽雷鸣科化有限责任公司储存、使用硝酸铵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2.市公安局**负责对易制爆和民用爆炸物品使用企业仓储情况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煤矿和非煤矿山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和仓储安全。

**3.市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对道路运输、水上运输、铁路运输企业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港口、码头和铁路专运线危化品仓储安全。

**4.市住建部门**负责对城镇燃气企业、天然气供气站和城市燃气管网开展专项检查，重点检查天然气供气站仓储安全。

5.市教育部门负责对各院校的化学实验室开展易燃易爆危化品专项检查。

6.市经信局、市卫计委、市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各自管辖的行业领域内开展危化品专项检查。

三、深入开展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回头看”。各县区、各有关部门要按照通知要求和《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暂行办法》等规定，抓紧开展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并向社会公开。通过评估着力推动解决长期存在的“老大难”问题，加快建立安全生产长效机制。

各县区、各有关部门将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危化品储存安全专项检查治理和其他行业领域安全防范工作落实情况(书面材料和电子版)于2020年8月31日前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及电话：吴卫、张明，0561-5255169；邮箱：401872861@qq.com。

附件：关于加强危险化学品储存等安全防范的通知

淮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9日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

---

淮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8月9日印发

---